

关于福田区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 2023160 号 《加速创新要素自由流通，强化金融支持力度， 增强福田科技体系新动能》的答复

尊敬的陈澄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福田区构建具有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建议（以下简称“河套合作区”）的提案收悉，围绕河套合作区建设，提出要对标世界级湾区经济发展和产业规划等建议，为河套合作区的统筹规划和发展建设提供了站位高远、切实可行的参考，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对标世界级湾区经济发展和产业规划，构建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形成科创产业、金融产业和时尚产业的福田方案”的建议

2023 年 8 月 17 日，国务院正式印发《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发展规划》，通过顶层设计指导园区开发建设。《规划》明确河套合作区发展定位为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开放合作先导区、国际先进科技创新规则试验区、粤港澳大湾区中试转化聚集区**；构建便利科研人员进出、货物分线管理、与香港趋同的税负环境、高度便利的市场准入制度等国际化科技创新体制机制；要求到 2025 年，基本建立高效的深港科技协同机制，深港科技创新开放合作取得积极成效，到 2035 年，与香港园区协同创新的格局全面形成，科技创

新国际化程度居于全球领先地位，成为世界级的科研枢纽。

河套合作区将积极促进香港基础科研优势和深圳产业化优势的互补。香港拥有高水平的大学、16 所国家重点实验室，6 所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和 22 所中国科学院联合实验室，基础科研优势突出。深圳产业化优势突出，拥有广阔的经济腹地、国际领先的转化能力。河套合作区是深港科创优势互补的最佳结合点，有力支持香港国际创科中心建设，构建“南金融+北科创”的新发展格局。深港携手打造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引擎。

二、关于“充分发挥毗邻香港的区位优势，深化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香蜜湖新金融中心等平台的引领作用，加快发展金融业、时尚产业，构建粤港澳大湾区金融产业、时尚产业高地”的建议

9 月 7 日，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发布《深圳市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试点办法（征求意见稿）》，支持内地和香港创投资本在河套共同设立试点基金。9 月 8 日，“深圳创投日”河套专场活动重磅推出“科汇通”试点，规模超 30 亿的 3 支基金签约落地、3 大科创金融服务平台正式形成，12 家金融机构联合签署 2000 亿专项信贷支持协议。河套“科汇通”试点主要包括：一是破解非企业科研机构境外汇入科研资金无法可依的难题，打通科研资金入境渠道，允许境外科研开办资金直接汇入区内外资非企业科研机构。实现科研机构全生命周期、全链条管理优化。区内科研机构可直接在深圳辖内银行，便捷办理外汇登记、汇款、变更、注销等各项

外汇业务，相关账户开立和开办资金使用适用外汇便利化政策。二是河套片区跨境资金集中运营及投融资方面还先后获得多项金融政策赋能。先是前期深圳人行、深圳外汇局正式印发的《跨国公司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试点)》，明确河套地区可以率先试用，进一步提升资金跨境便利度。

河套合作区事务署

2023年9月26日